

銀行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職能範疇- 11. 其他一般能力
(主要職能 – 11.6 個人效能)

名稱	自我管理並具有高度自我調適能力，藉以適應不斷變化的工作環境
編號	109610L4
應用範圍	認識到適應環境變化的需要，調整自己的工作模式，努力不斷改進。這適用於銀行所有職能的工作任務：跨越簡單到複雜的工作角色。
級別	4
學分	3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職務範圍的知識</p> <p> 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展示對環境變化的理解，評估在不同情況下推動和阻止改變想法的力量； ● 瞭解周邊經濟和社會環境的變化，包括客戶情況，客戶胃納，科技發展，銀行產品和服務改進，營運程序變更等； ● 瞭解並回應更改的需求，以跟上不斷變化的工作環境。 <p>2. 應用</p> <p> 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進行個人變革，幫助他人適應變化，使銀行在不斷變化的環境中保持競爭優勢； ● 接受新的想法，採取新的做事方式，從而捕捉積極的經驗，並準備進一步改進。 <p>3. 專業行為及態度</p> <p> 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知悉周邊環境和它們對銀行業務及個人工作目標的影響； ● 與他人分享如何有效適應變化的經驗； ● 根據當前和未來的優勢，劣勢，機遇和威脅，預測未來的發展方向和風險;採取可衡量的風險來適應變化。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對周邊環境的變化具敏銳觸覺，瞭解其對銀行業務和自身工作任務的影響； ● 保持開放態度，接受和有效地適應變化。
備註	